

主动公开

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文件

南财会〔2022〕14号

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 南海区税务局关于公布佛山市南海区启智 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等单位获得非营利 组织免税资格的通知

各镇（街道）财政办，各税务分局（所），各有关单位：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8〕13号）有关规定，经区财政局、区税务局联合审核，佛山市南海区启智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等单位获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详见附件），现予以公布。

享受优惠政策非营利组织应严格按照《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企业所得税免税收入问题的通知》（财税

(2009) 122 号) 有关规定执行。

附件：南海区获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单位名单



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南海区税务局

2022年10月20日

附件

南海区获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单位名单

序号	获得资格年度	非营利组织名称
1	2022 年度	佛山市南海区启智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	2022 年度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食材配送行业协会

共 1 页

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关于2022年10月非税收入缴款通知

缴款单位	缴款金额	备注
佛山市南海区总工会	10000.00	
佛山市南海区总工会	10000.00	

抄送：区民政局。

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10月21日印发